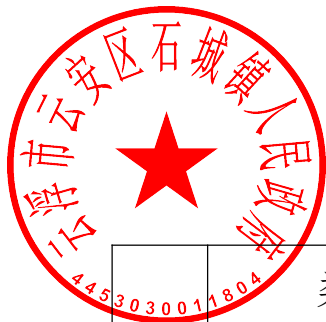


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云浮市云安区石城片区垃圾收运站处理设施项目（大件破碎场建设工程）工程造价咨询
2	项目业主情况	单位：云浮市云安区石城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云浮市云安区石城镇托洞旧街 196 号 联系人：郭先生 联系电话：0766-8388433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； 2. 具备承担本项目造价服务所需的相应工程造价资质； 3. 财务状况良好，商业信誉良好，未处于被责令停业、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云浮市云安区石城片区垃圾收运站处理设施项目（大件破碎场建设工程）提供工程造价服务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地点为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，必要时可提供驻点服务；

		2. 提供服务时间：自签订合同起至完成竣工验收； 3. 合同履行方式：签订合同且收到发包人提供的完整资料文件后 20 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预算书一式四份，自发包人签收认可预算书，经审核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预算书一式四份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；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； 3. 计价标准：按概算审核报告里工程造价咨询费金额下浮。
8	服务时间	本采购项目服务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，至项目竣工验收结束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；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；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；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双方沟通协商不合格的地方，采取更正、重新出具成果或报告等方式，顺利通过验收。
10	结算方式	按实际合同约定结算方式进行结算。

11	违约责任	按实际合同约定方式执行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1. 补充合同：未尽事宜可签订补充合同，但不得违反相关法规及中介超市管理制度； 2. 服务期间发生争议的，发包人与中选服务机构应及时协商解决，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；调解不成的，提交云安区人民法院诉讼。
13	备注	无。